

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项目软
硬件运维服务,线路及线路运维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新安政采公开-2025-66

项目编号:新安政采招标(2025)0024 号



招标人:新安县公安局

招标代理机构:洛阳圣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目录

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项目软硬件运维服务,线路及线路运维服务项目	1
招标人:新安县公安局	1
招标代理机构:洛阳圣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目录	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44
1 年	48
“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前端、后端光纤链路租赁及运维服务项目	49
1 年	48
第四章 合同	51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53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53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5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66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

一、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文件暗标制作要求

(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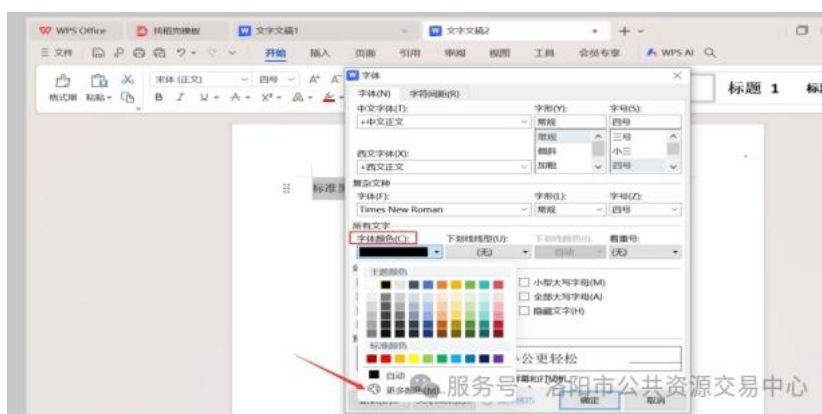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二、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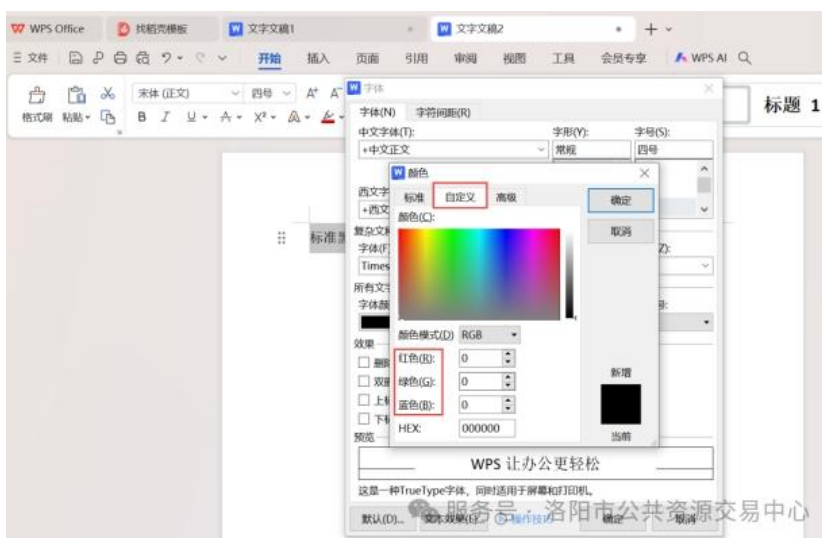
(1)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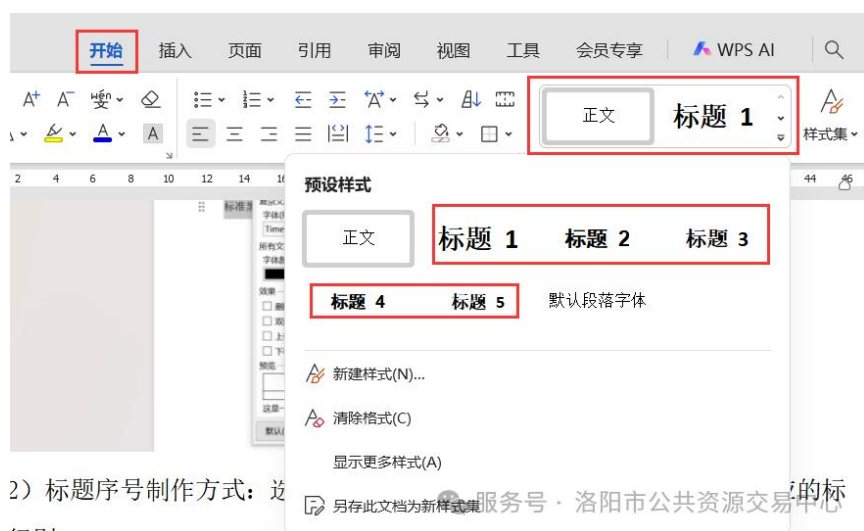
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选中”字体颜色“，点击更多颜色，



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 0：0：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 RGB（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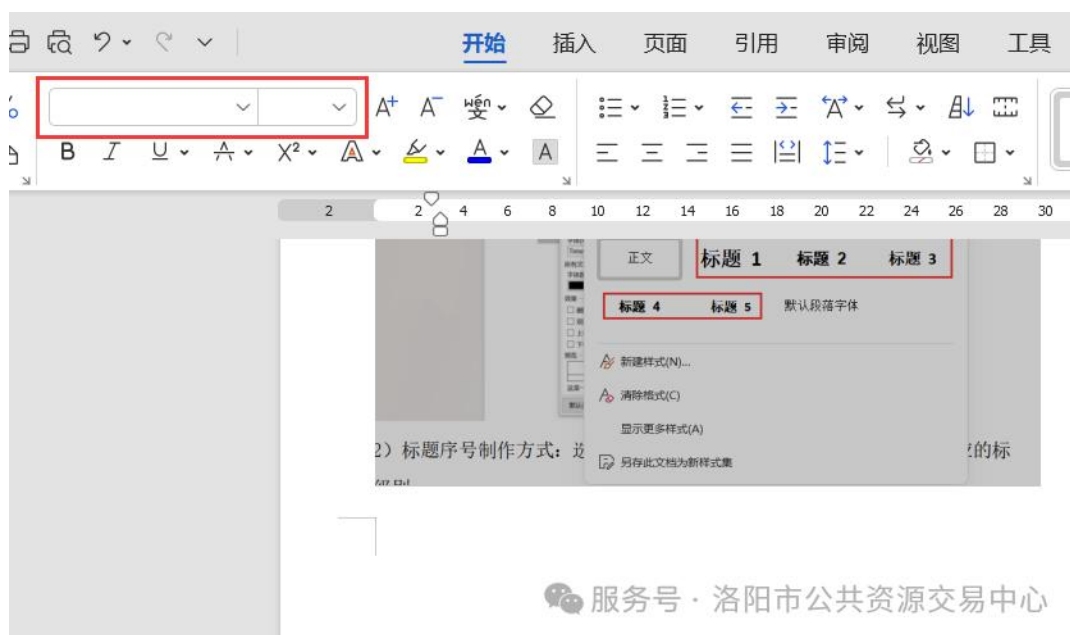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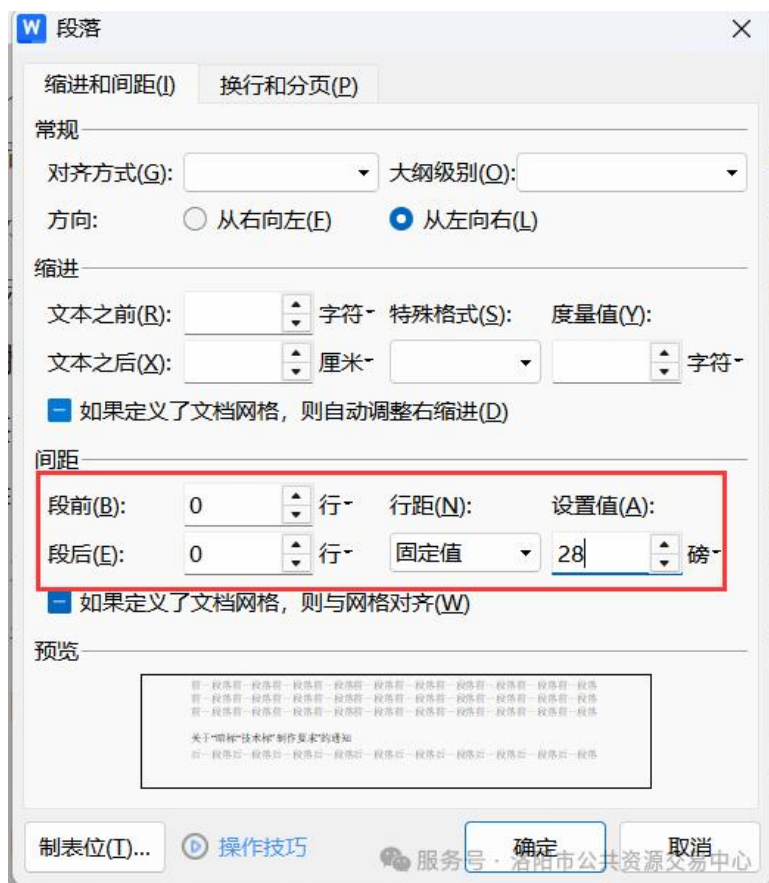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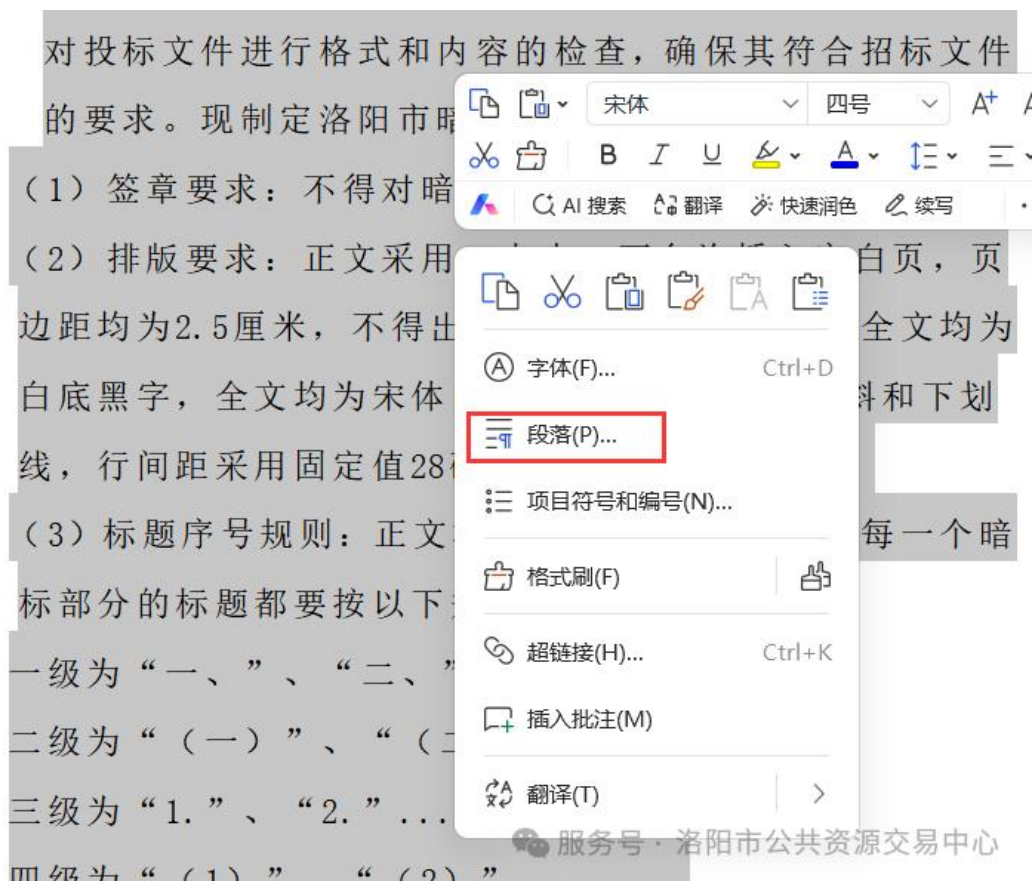
(2) 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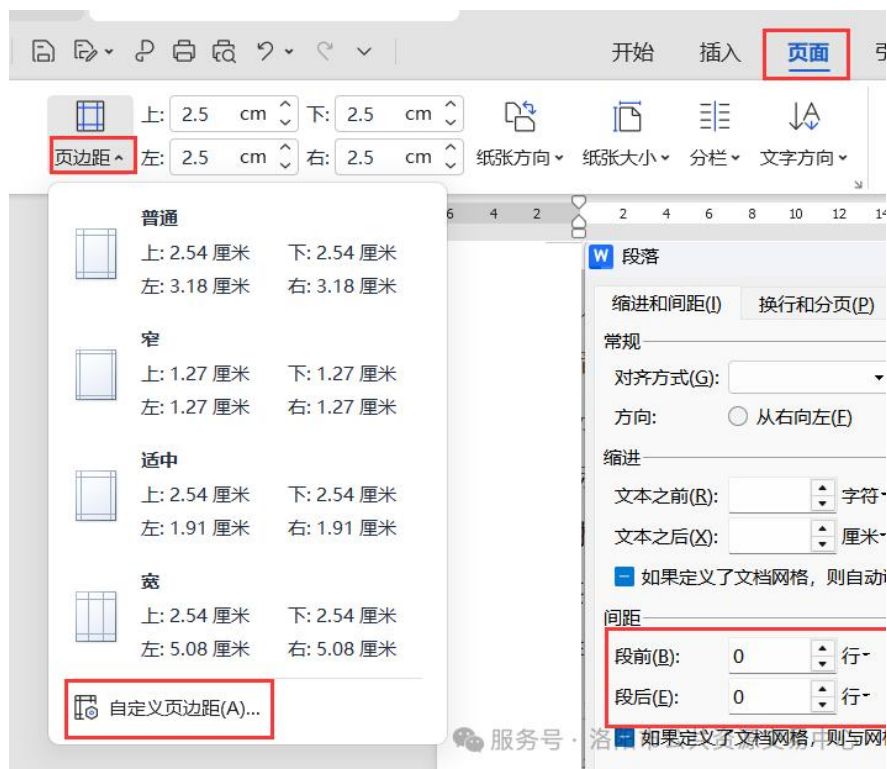
2) 标题序号制作方式: 选

(3) 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 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 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 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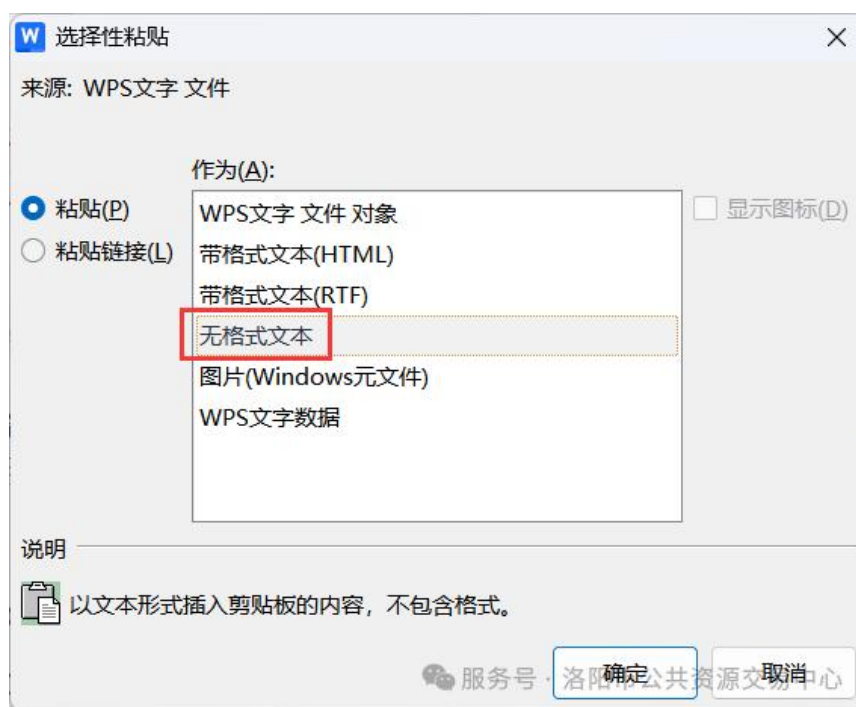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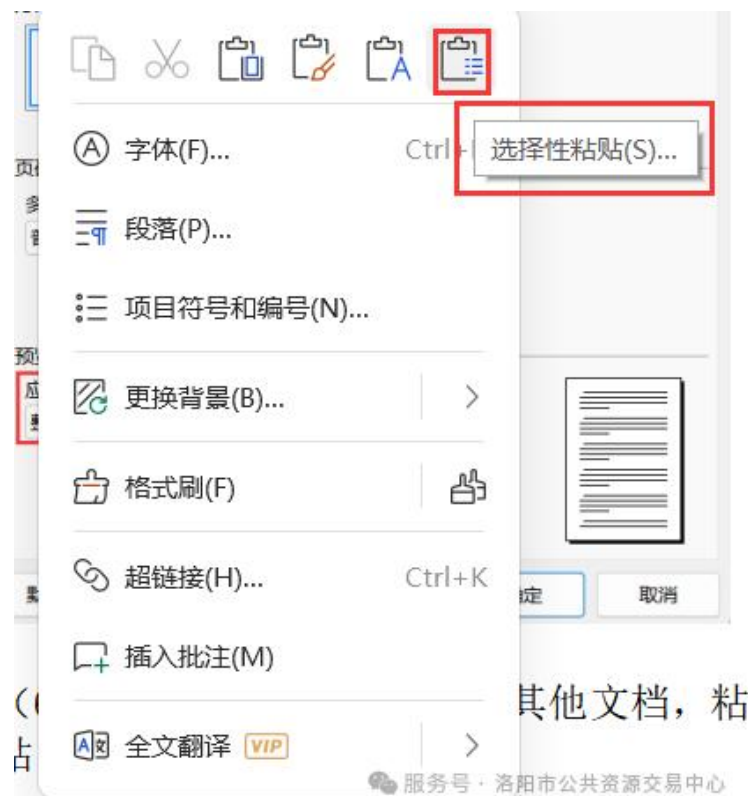


(5) 切换到页面标签，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在页面设置页面，将边距均填写 2.5cm，应用于整篇文档，之后确定即可。





(6) 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粘贴时使用右键，选择“选择性粘贴”，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8)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

制度等，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特别提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2) 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lytf 格式和 *.nly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作出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

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2) 为便于投标人（投标人）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3) 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4) 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项目软硬件运维服务,线路及线路运维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1月13日8时4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新安政采招标(2025)0024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新安政采公开-2025-66

2、项目名称: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项目软硬件运维服务,线路及线路运维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6755200元

最高限价:67552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维修维护	4420215.13	4420215.13
2		新安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维修维护	2334984.87	2334984.87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项目软硬件运维服务,线路及线路

运维服务项目（具体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及附件服务项目清单）。

5.2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5.3 服务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5.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2个标段，其中1标段为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维修，2标段为新安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维修维护。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也可同时成为多标段的中标人，但应对所投标段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5.6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执行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振兴等政府采购政策。

（2）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可以是法人，也可以是取得合法有效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分支机构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取得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可以以分公司名义参与投标，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在前述特殊行业中即对应为“分支机构负责人”）。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政【2021】11号）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招标文件）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投标资格。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年12月22日至2025年12月26日，每天上午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 8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 8 时 4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新安县公安局

地址：新安县润河中路与南京路交汇处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138057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洛阳圣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天汇中心1幢501室

联系人：董先生

电话：0379-65292017

3、监管部门：新安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新安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7283936

2025年12月19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新安县公安局 地址：新安县涧河中路与南京路交汇处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13805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洛阳圣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天汇中心1幢501室 联系人：董先生 电话：0379-65292017
1.1.4	项目名称	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项目软硬件运维服务,线路及线路运维服务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采购。执行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振兴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根据洛财购[2021]4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进入网站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

		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 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如实出具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小微企业扶持政策。
1.1.6	政府采购管理部 门备案编号	新安政采公开-2025-66
1.1.7	项目编号	新安政采招标(2025)0024 号
1.1.8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 2 个标段，其中 1 标段为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维修维，2 标段为新安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维修维护。投标人可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也可同时成为多标段的中标人，但应对所投标段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及预算 金额	财政资金，6755200 元。
1.2.2	付款方式	由招标人付款，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1.3.1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1.3.2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行业技术规范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1.3.3	履约验收	招标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 不接受

	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 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 备会前提出问题	/
1.10.1	分包	☒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 件	服务期； 服务地点 质量标准； 付款方式； 其他：第三章采购需求
1.12.3	偏差	☒ 不允许 第三章“采购需求”中，运维要求、服务要求及运维目标不允许偏差，投标人须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对以上要求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按废标处理。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资料	详见《招标文件》附件运维服务项目清单。投标人须完整填写所投标段运维服务 项目清单中的报价，并保持单价与总价相对应。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 或要求澄清招标 文件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3	报价方式	总价
3.2.4	预算控制金额	6755200 元。其中 1 标段新安县公安局“智慧新安”一期维修维护控制价为 4420215.13 元；2 标段新安县公安局“雪亮工程”维修维护控制价为 2334984.87 元。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所投标段预算控制金额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包括投标人为完成本次招标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费、办公费、差旅费、利润、税金、管理费、风险费（人工、材料、设备涨价的风险）、其他为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等。 2、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任何因对项目情况了解不足或考虑不周而导致费用增加，结算时不予调整。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4.2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4.1.1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规定进行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章和（或）签字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名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 格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系统中在线完成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实行

4.2.3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4.2.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 0379-69921055。
4.2.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3	开标异议	现场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其中由招标人代表 1 人及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4 人组成。 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从政府采购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排列顺序推荐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中标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中标人。如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中标人，如总得分和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总得分、

7.1.2		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都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排序。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招标公告相同媒介 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不缴纳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 接受质疑函的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向本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此费用由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
9.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所属行业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 划定标准为：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9.3		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9.4	监督部门及联系 方式	监管部门：新安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新安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7283936
9.5	暗标评审	一、本项目综合标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 排版要求：全文采用A4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2.5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28磅，段前段后间距为0。 (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二、暗标编制特别注意事项 (1)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 标准黑色字体设置方式：选中需要设置的文字，选中”字体颜色“，点击更多颜色，选择自定义颜色，红色：绿色：蓝色均设置 0：0：0，颜色即为标准黑色 RGB (0,0,0)。 (2) 标题编号制作方式：选择标题文字段，点击工具栏的标题，选择对应的标题级别。 (3) 暗标内容编制完成后，全选以后查看字体字号颜色设置，手动进行调整为宋体四号，确保全文的文字均为宋体四号。颜色参考第一条进行调整。 (4) 全选以后，右键选择段落，在弹出的页面间距部分选择：段前，段后 0 行，行距选择固定值，填写 28 磅。 (5) 切换到页面标签，点击页边距按钮。选择自定义页边距，在页面设置页面，将边距均填写 2.5cm，应用于整篇文档，之后确定即可。
--	---

		(6) 如果暗标制作过程需要复制其他文档, 粘贴时使用右键, 选择“选择性粘贴”, 使用“无格式文本”。这样可以保持格式和已完成的内容一致。 (7)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 (8)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投标人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 单位名称必须隐去, 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 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 必须遮盖投标单位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 注: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部分, 暗标部分整体不得分。 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9.6	其他内容	1、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相关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2、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的规定，本项目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对所承接的服务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1.6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服务期、质量标准及履约验收

1.3.1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履约验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或与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5)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8)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内容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内容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

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5 如投标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 （4）资格证明材料
- （5）开标一览表；
- （6）报价明细表；
- （7）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9）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10）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11）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2) 项目实施方案;

(13) 辅助资料表

(14)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15)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 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 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 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 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 修正投标报价; 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 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招标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 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 同意延长的, 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失效, 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

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复印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复印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

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6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3.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5.2.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2.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5.2.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招标人负责资格审查。招标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招标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或采购代理机构组成，

在资格审查中为招标人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

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与评标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

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

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中标通知

7.3.1 中标人应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后的1个工作日内领取《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的，视同第1个工作日内已领取。《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3.2 《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7.4 履约保证金（无）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招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 8.2.3 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1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4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 疑 事 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保障新安县“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项目平稳安全运行, 根据县委县政府要求, 由新安县公安局牵头统筹新安县“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项目运维工作。

二、运维要求

1、新安县“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前、后端设备和光纤线路、电路的巡检、保养、维修及维护。

2、每路前端点位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摄像头维修、弱电线路维护、点位改迁施工、强电线路维护、遮挡清理、树枝修剪、老化及损坏线缆更换、前端配件辅件更换、镜头清洗、杆件及设备箱清理更新修复等工作，要求保障整体完好率动态达95%以上。

3、人像、车辆、视频系统前端点位维护总体要求：0.5小时响应，1小时内到达现场，简单故障4小时内维修完毕恢复正常，需更换设备的24小时内更换解决；维护期间，进行定期巡检，原则上形成周巡检报告，保证月平均完好率在95%以上。

4、前端监控点位维护包含但不限于摄像头维修，以及电源、排插、交换机、空气开关、杆件、防雷器、设备箱等配、辅件的更换；

5、前端监控点位维护包含所有强电线路、弱电线路的维修、维护、更换。

三、服务要求：

1、系统前端全职维护人员不低于9人，对新安县境内1687路视频监控的维护，要求具备网络交换机、计算机及相关视频图像软件应用等技术技能，负责全县公安视频图像系统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点位巡检、系统平台维护、机房设备维护、机房网络维护、平台硬件维护、系统软件维护、音视频数据治理及设备档案治理、摄像头维修、弱电线路维护、点位改迁施工、强电线路维护、遮挡树枝修剪、老化及损坏线缆更换、前端配件辅件更换、镜头清洗、杆件及设备箱清理更新修复等工作。

2、视频系统后台维护全职驻场人员不低于2人，要求具备网络交换机、计算机及相关视频图像软件应用等技术技能，负责视频图像系统维护，包括但不限于日常点位巡检、系统平台巡查、机房设备维护、机房网络维护、平台硬件维护、系统软件维护、音视频数据治理及设备档案治理、前后端设备漏洞修复、机房基础设施、硬件设备等定期巡检，软硬件调整优化、故障排查维修等，负责项目维护过程中各环节的统筹、沟通、协调、推进。

3、系统前端全职维护人员9人，要3人为1组，3组分配3辆维护车，3辆维护车其中1辆必须为带升降台的

工程车，维护坚持先近后远、先易后难、先急后缓原则，优先实施甲方紧急事项。

4、光纤链路维护人员不低于6人，负责网络线路敷设及维护，并提供必要的接入设备及线缆。要各类终端设备摆放整齐、固定线缆按规定捆扎，并做好标签，标签具备耐高温、耐潮湿腐蚀等特性，长时间使用字迹需清晰易辨认，每线路传输速率不低于合同约定速率。

5、考核考勤:系统前端全职维护人员和视频系统后台维护全职驻场人员，由甲方统一管理，施行签到、请销假等管理制度，将每天的运维结果、签到记录、请假记录形成台账留存，光纤链路维护人员6人，由乙方代为管理，施行签到、请销假等管理制度，将每天的运维结果、签到记录、请假记录形成台账留存。甲方定期组织维护汇报会，同时根据每月运维进度、设备完好率、签到请假记录等，出具运维评价报告，并作为付款依据，具体维护评价标准由甲方指定。

四、维护清单

详见附件服务项目清单。

五、运维目标

序号	运维项目	运维内容及目标	服务类型	服务期限
		运维内容：①智慧新安一期及“雪亮工程”平台运维；②前端后端硬件设备运维，服务期间除天灾人	1. 需安排11名技术人员驻场（满足内	

1	智慧新安” “一期及 “雪亮工 程”前端、 后端设备维 护及服务项 目	为等因素外,其他软硬件故障及配件问题技术支持均包含在本次服务范围内,“智慧新安”一期包含基础设施维护费用,硬件设备维护,网络安全设备维护,软件维护,前端监控维护;“雪亮工程”包含基础设施维护费用,软硬件一体设备维护,网络安全设备维护,前端设备维护,根据服务要求全面开展工作; 运维目标: 确保运维服务方提供的运维服务能够稳定有序运行;保障提供的运维服务的各项能力满足业主单位实际使用要求;通过安全设备、访问控制等措施,确保平台的数据安全;保障机房内部软硬件服务产品平稳运行;确保驻场技术服务人员能够及时响应处理客户上报的问题,努力提升运维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提供可靠的7*24h技术保障支持。 备注: 在正常的设备维护中,如需更换硬件配件,经业主方同意后,运维服务方应按不高于市场价提供,并免费负责安装、调试);其他运维工作(业主方如有办公地址、机房搬迁,运维服务方有义务全力配合,并负责对搬迁的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场不低于2人,外场不低于9人),新安县公安局视频监控平台运维及前端维护 2. 服务级别 2 级 服务时间: 7*24h 技术保障支持 响应时效: 0.5 小时以内 到场时间: 1 小时以内 故障恢复时间: 6 小时以内 巡检周期: 每周	1 年
---	---	---	--	-----

2	“智慧新安”“一期前端、后端设备维护及服务（智慧城管、综治平台等）	运维内容: ①新安县“智慧新安”一期平台运维(智慧城管、综治平台等系统的运行和维护); ②前端后端硬件设备运维, 服务期间除天灾人为等因素外, 其他软硬件故障及配件问题技术支持均包含在本次服务范围内, 包含基础设施维护费用, 硬件设备维护, 网络安全设备维护, 软件维护, 前端监控维护, 根据服务要求全面开展工作; 运维目标: 确保运维服务方提供的运维服务能够稳定有序运行; 保障提供的运维服务的各项能力满足业主单位实际使用要求; 通过数据备份、访问控制等措施, 确保平台的数据安全; 保障机房内部软硬件服务产品平稳运行; 确保驻场技术服务人员能够及时响应处理客户上报的问题, 努力提升运维服务质量, 提高客户满意度; 提供可靠的7*24h 技术保障支持。 备注: 在正常的设备维护中, 如需更换硬件配件, 经业主方同意后, 运维服务方应按不高于市场价提供, 并免费负责安装、调试; 其他运维工作(业主方如有办公地址、机房搬迁, 运维服务方有义务全力配合, 并负责对搬迁的设备进行安装、调试)。	1. 远程技术支持+现场技术保障, “智慧新安”“一期前端、后端设备维护及服务(智慧城管、综治平台等) 2. 服务级别 2 级 服务时间: 7*24h 技术保障支持 响应时效: 0.5 小时以内 到场时间: 1 小时以内 故障恢复时间: 6 小时以内 巡检周期: 每周	1 年
		运维内容: 前端、后端硬件设备维护, 设备清单包括运维公安局一楼和五楼两个独立机房, 具体维护内容包括前端摄像机(1678 条, 带宽不低于10M),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互联网线路(7 条,	1. 需安排6 名技术人员驻场(人), 开展“智慧新安”“一期及“雪	1 年

3	“智慧新安” “一期及“雪 亮工程”前 端、后端光纤 链路租赁及 运维服务项 目	带宽不低于100M,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县政府机房专线 (1条, 带宽不低于100M,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内网互联专线 2条, 带宽不低于1000M,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公安专线 2条, 带宽不低于10000M,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电话中继线 (1条, 带宽不低于2M,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派出所专线 (14条, 带宽不低于100M,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互联网线路企业专线1条, 带宽不低于1000M,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城管采集手机卡 (10条, VPN线路),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智慧城管专线 (31条),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智慧环保专线 (14条), 含一年内的租赁费及维保; 运维目标: 提供网络线路敷设至每个监控设备箱并提供相应的接入设备及线缆, 接入相应的监控设备, 各类终端设备摆放整齐、固定牢固线缆按规定捆扎, 并做好相应标签, 标签具备耐高温、耐潮湿腐蚀等特性, 长时间使用字迹需清晰易辨认, 每线路传输速率不低于合同约定速率; 乙方应及时维护线路, 因网络传输链路导致设备掉线乙方在 0.5 小时内响应, 接到通知后 6 小时内维修恢复。	亮工程”前端、 后端光纤链路 运维服务。 2. 服务级别 2 级 服务时间: 7*24h 技术保障 支持 响应时效: 0.5 小时以内 到场时间: 1 小 时以内 故障恢复时间: 6 小时以内 巡检周期: 每月	
---	--	--	---	--

第四章 合同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服务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洛阳市市级政府服务类采购合同范本》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下载地址：

河南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首页“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专栏。

附件：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如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中标人，如总得分和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总得分和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也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排序。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2.4 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中标候选人出现并列，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确定中标人，如总得分和投标报价也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总得分和投标报价、技术标得分也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1) 本项目投标人为小微企业的，对所承接的服务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人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投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中小企业，否则不适用本款规定。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同一投标人，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投标人名称	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材料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资格审查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信用承诺函	符合投标人须知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0.0	25.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

				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投标报价权重 注：价格扣除：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服务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0.0	技术标	本项目评分因素未涉及技术部分。因系统设置技术标为必评审项，故此项统一打 0 分。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5.0	需求现状分析	投标人结合对本项前期自行考察的情况及针对本项目的理解情况，对本项目的需求现状进行分析，需求现状阐述完全符合项目实际，逻辑清晰的得 5 分；需求现状阐述能较好贴合实际，逻辑较为清晰的得 4 分；需求现状阐

				述基本贴合实际，逻辑基本通顺的得3分；需求现状阐述与实际贴合度一般，逻辑合理性一般的得2分；需求现状阐述偏离实际，逻辑不清晰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20.0	运维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充分理解信息化运维实施要求，针对本项目服务对象提供服务方案，需保障服务方案科学合理。主要针对以下4点进行方案阐述： ①投标人针对项目的服务定位和预期达成的服务目标； ②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提供的具体服务内容及具体运维实施步骤、时间节点安排计划； ③运维重点难点的分析、把控和应对措施，以及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疑难杂症的预判与对策； ④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拟针对本项目提供的特色化服务或创新化管理模式。 每项内容方案阐述完全满足项目需求，阐述内容完整，专门针对本项目，可以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的，该项得5分；能较好满足项目需求，阐述内容较为完整、合理、针对性较强的，该项得4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阐述内容基本完整、合理，具有一定针对性的，该项得3分；勉强满足项目需求，阐述内容完整性、合理性一般、

				针对性一般的，该项得2分；难以满足项目需求，阐述内容不够合理、完整，缺乏针对性的，该项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4.0	运维流程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运维流程进行打分：流程设计科学、合理、完整，措施具体，针对性、实施性强的得4分；流程设计较为科学、合理、完整，措施较为具体，针对性、实施性较强的得3分；流程设计基本科学、合理、完整，措施基本具体，具有一定针对性、实施性的得2分；流程设计欠合理、措施具体性、实施性一般，流程设计不太明确的得1分；未针对本项描述的得0分。
	0.0	7.0	创新增值运维服务方案	综合考虑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的创新增值运维服务方案，投标人主要从运维数字化升级方案、业务优化建议等方面进行阐述。投标人运维服务方案具有创新化思路、可行性强，业务优化建议全面、合理的，得7分；投标人运维服务方案具有一定的创新化思路，可行性较强的，业务优化建议较为全面、合理的得4分；投标人运维服务方案不具有创新性或可行性较差，业务优化建议不全面、缺乏合理性的得1分；未针对本项进行描述的不得分。

	0.0	4.0	巡检计划服务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巡检计划进行打分：巡检计划完善合理，针对性强，可行性强的得4分；计划较为合理，针对性、可行性较强的得3分；计划基本合理、有针对性，基本可行的得2分；计划合理度较差、不具备针对性、可行性的得1分；未针对本项描述的得0分。
	0.0	5.0	应急处置	评标委员会综合考虑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的应急处置能力进行打分。 投标人应从应急响应小组组建、应急处理流程、应急处理方案、处置结果评估等方面进行阐述。 阐述内容详细，架构清晰，职责分明，措施处理及安排得当，完全符合本项目的要求的，得5分；内容较详细，架构较清晰，职责较分明，措施处理及安排较得当，能较好符合本项目的要求的，得4分；内容基本详细，架构基本清晰，职责基本分明，措施处理及安排基本得当，基本符合本项目的要求的，得3分；内容一般，架构一般，措施处理及安排勉强可行，勉强符合本项目要求的，得2分；内容有缺失，架构混乱，难以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分；缺项不得分。
	0.0	8.0	安全运维保障	综合考虑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的运维安全管理要求和运维安全具体措

				施,包括但不限于:①网络安全管理要求及措施; ②变更管理要求及措施; ③备份管理要求及措施; ④安全事件管理要求及措施; ⑤配置管理要求及措施; ⑥环境管理要求及措施; ⑦设备管理要求及措施; ⑧保密措施。 (1) 每项内容阐述详尽、合理,技术支撑充分,考虑周到,能够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得1分; (2) 每项内容阐述较为具体,技术支撑较为充分,考虑较为全面,能够较好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得0.7分; (3) 每项内容阐述基本全面,具有一定技术支撑,考虑基本周全,基本能够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得0.4分; (4) 每项内容阐述存在缺失或支撑不充分,考虑欠缺,难以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该项得0.1分; (5) 未针对本项描述的,该项得0分。
	0.0	5.0	运维评价机制	投标人针对当前运维领域整体运维管理能力,从运维管理制度、人员素质能力、人员考核机制等几方面进行阐述说明。 运维管理制度全面、合理,人员素质能力优秀,人员考核机制完善、可行性强的得5分;运维管理制度较为全

				面、合理，人员素质能力较为优秀，人员考核机制较为完善、可行性较强的得4分；运维管理制度基本全面、合理，人员素质能力基本合格，人员考核机制基本全面、具备一定可行性的得3分；运维管理制度基本全面但合理性一般，人员素质能力参差不齐，具备人员考核机制但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运维管理制度不全面具备合理性，人员素质能力较差，人员考核机制不具备可行性的得1分；未针对本项描述的得0分。
	0.0	5.0	团队主要人员岗位职责及分工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配置方案（包括：拟投入本项目人员的配备方案、人员的综合能力、各岗位职责分工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人员配备、岗位职责设置及人员分工详细、合理，科学性、针对性强，完全满足招标人要求的得5分；人员配备、岗位职责设置及人员分工较为详细、合理，科学性、针对性较强，能较好满足招标人要求的得4分；人员配备、岗位职责设置及人员分工基本详细、合理，具备一定的科学性、针对性，基本能满足招标人要求的得3分；人员配备、岗位职责设置及人员分工详细、合理度一般，科学性、针对性一般，难以完全满足招标人要求的得2分；人员配备、岗位职责设置及人员分工不详

				细、不合理，科学性、针对性较差，不能满足招标人要求的得1分；未针对本项描述的得0分。
	0.0	6.0	后续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拟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进行综合评分。投标人应围绕以下3方面进行承诺阐述： ①承诺服务过程中能够积极配合招标人工作、为招标人排忧解难，服从安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②承诺包括执业质量、职业道德、遵守国家及河南省有关行业管理规定、与委托人配合等全方位服务承诺； ③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后续增值服务承诺及优惠条件。 上述承诺每项承诺内容完整，合理性、可行性强，前瞻性强，能切实为招标人排忧解难的，该项得2分；每项承诺内容较为完整，合理性、可行性较强，前瞻性较强，能较好满足招标人需求的，该项得1.5分；每项承诺内容基本完整，具备一定合理性、可行性，具备一定前瞻性，基本满足招标人需求的，该项得1分；每项承诺内容简略，合理性、可行性一般，不具备前瞻性，无法为招标人解决实际问题的，该项得0.5分；未针对本项描述的得0分。

业绩信誉	0.0	6.0	企业业绩	投标人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多的 6 分。 注:投标文件中附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企业电子章,否则不得分。
------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标段:

投标人名称:

日期:

附件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招标人或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内容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提供服务。

12、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3、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__标段（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投标人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月日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所投标段	
项目负责人姓名	
服务期	
服务地点	
质量标准	
付款方式	
备注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企业承担的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投
 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本表中服务内容填写所投标段名称，数量填1，单价、总价填写所投标段投标总报价。

2、投标人须在本报价明细表后附所投标段的运维服务项目清单（由招标文件附件下载）。投标人须完整填写所投标段的清单报价，并仔细核查单价、总价是否对应。

3、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已标价运维服务项目清单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

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
中小企业划
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 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承诺的服务响应	偏差描述	结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服务响应与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差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实际情况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服务内容。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之服务要求，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0:辅助资料表

辅助资料表

一、投标企业综合说明

二、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必须包含以下内容）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概况			工期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表

拟设 职务	姓名	性 别	年 龄	职称	服务年限	学历及专业
----------	----	--------	--------	----	------	-------

其中：具有高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中级技术职称 人。 具有初级技术职称 人。						

计划用于本项目的机械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制造年份及使用年限	现状 (新旧程度)	数量	自有或 租赁

附件 11: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后续服务及优惠条件

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4-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5:其他材料